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三店塘流域（七星街道）水系水生态修复工程总承包 三店塘流域（七星街道）水系水生态修复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三店塘流域（七星街道）水系水生态修复工程总承包已由嘉兴市南湖区数据局（行政审批局）以关于三店塘流域（七星街道）水系水生态修复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南行审投（2026）88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性资金，出资比例为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项目业主为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政府七星街道办事处，招标人为嘉兴湘城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行政监督部门为嘉兴市南湖区生态环境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三店塘流域（七星街道）水系水生态修复工程总承包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或工程概算）83624000.00元，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62643212元，建设规模：本项目实施水系隶属于三店塘流域，为七星街道区域水系，包括观莲亭、白雪窝、绿地铂瑞酒店周边、耕耘堂、月亮湾沙滩东侧、清水港闸西侧、金德浜、清华附中南侧、庄杆港、湖岸明珠家园南侧、七星花园南侧、沈庄港、费家港等区域水系。涉及水域面积147万平方米，计划对三店塘流域(七星街道)水系进行水生态系统修复、生态湿地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污染控制工程、生境改善工程、水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地点：嘉兴市南湖区七星街道。

2.2本次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本工程的EPC总承包招标，包括本工程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管理、验收、保修服务等。所有审批手续、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各单项验收和综合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备案、整体移交等工作。由中标单位对本项目的设计、施工、采购等实行全过程承包，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其中，☐ 建筑面积_____ m²。

2.3工期：360日历天；备注：其中：设计工期：30日历天，中标后30天内提供施工图图纸并通过施工图设计审查。施工工期：330日历天。

2.4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是否适宜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不适宜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2.7本标段所属行业：环保。

2.8其他：（招标人根据项目需要自行增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 ①+②：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或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资质；（对应施工资质如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动态核查范围内的，还应提供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的证明）

3.2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项目负责人由牵头单位人员委派；

☒3.2.2联合体数量不超过2个；

☐3.2.3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认定，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不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承担的专业工作对应各自的专业资质认定；

☒3.2.4其他：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且要求以承担施工任务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3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3.4自 2023年01月01日 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单个合同工程费或建安工程费金额3000万元及以上的水生态修复工程的设计或施工或总承包(EPC)业绩。（注：（1）提供工程合同加盖公章及完工(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2）要求工程合同或完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告中明确对水质有考核要求，且完工后主要指标达到地表水河流III类标准，需提供水质达标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提供的业绩为设计业绩的本条不作要求；）。（3）日期以完工(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告中明确的完工(竣工)日期为准；（4）提供的业绩为联合体形式承接的，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在该业绩中担任联合体牵头人或成员都予以认可；（5）如业绩证明材料缺少或未能体现评审指标，需提供初步设计批复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业绩；

☒3.5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3.6适宜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7 嘉兴市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项目全周期绩效管理咨询服务项目中标供应商不得参与本工程投标。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建造师）：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执业资格；☒ 环保或环境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允许兼任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不得相互兼任，☐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联合体成员拟派项目负责人的须提供）；

3.8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 环保或环境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资格。联合体投标的，设计负责人须由承担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9拟派施工负责人（建造师）具有 水利水电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施工负责人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0 如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含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担任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3.11 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环保或环境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资格。
。

（三）其他：

☒3.12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同时还应满足项目对应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所发布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标准及相关管理要求。若行业专项规定高于《安全生产法》的，按从严原则执行。联合体投标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3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 2023年07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14 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网址：<https://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浙江”网站（网址：<https://credit.zj.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5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3.16 （1）上述3.13-3.15条内容无需提供网页截图或证明，只需在“投标承诺书”中进行承诺即可；（2）如使用一级注册建造师的须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文件的规定；如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的须符合《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注建〔2021〕2号文件的规定。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相关附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4.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0-29 15:0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 5.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

6. 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嘉兴市南湖区生态环境分局

地 址：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总部商务花园56幢

邮政编码：314000

电 话：0573-82835215

投诉受理部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南湖分局

地 址：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总部商务花园56幢

邮政编码： 314000

电 话： 0573-82835215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嘉兴湘城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七星街道七星路358号

联 系 人： 卜李东

电 话： 0573-83886610

邮 箱： /

招标代理机构： 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中禾广场2301室-2302室

联 系 人： 蒋欢欢

项目负责人： 陈建军

电 话： 0573-83705018

邮 箱： 318319772@qq.com

2026年09月29日